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822.2—2009
代替 GB/T 17822.2—1999

橡胶树苗木

Rubber budling and seedling

2009-10-30 发布

2009-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质量要求	2
5 检验方法	5
6 抽样	5
7 检验规则	6
8 包装、标志、贮存和运输	6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育苗档案格式	7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数量检验报告	14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主要橡胶树无性系的形态鉴定参考资料	15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报告	17
附录 E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检疫对象和检疫报告单	23
附录 F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证书格式	24
附录 G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标签尺寸	25
参考文献	26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17822.2—1999《橡胶树苗木》。

本标准与 GB/T 17822.2—1999 相比主要差异如下：

- 增加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
- 对第 3 章的术语定义作了增减和文字表述方面的修改，并增加了各条术语的英文；
- 对第 4 章的苗木质量基本要求作了调整；在苗木质量分级表中种子来源栏增加“采种区”以及相应的苗木质量分级；细化了容器苗的分类以及其质量分级指标；增加了芽接桩袋装苗的砧木主根的(原)长度及分级要求。分别降低了茎干直径分级要求约 0.2 cm；
- 第 5 章、第 6 章和第 7 章分别列出了检验方法、抽样和检验规则的要求及顺次；增加了苗木质量的判定规则与复检规则；
- 调整了育苗档案等附录格式，并细化了附录内容；
- 删除了原橡胶树苗木检疫对象棒孢叶斑病(因已在我国多处发生)。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D、附录 E、附录 F、附录 G 是规范性附录，附录 C 是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农业部热带作物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橡胶研究所、国家重要热带作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林位夫、殷世铭、李智全、陈叶桦。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17822.2—1999。

橡胶树苗木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橡胶树(*Hevea brasiliensis* Muell-Arg)苗木的术语定义、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抽样、检验规则以及包装、标志、贮存和运输。

本标准适用于出圃时的各种橡胶树芽接苗和橡胶树有性系苗。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7822.1—2009 橡胶树种子

3 术语和定义

GB/T 17822.1—2009 中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有性系树桩 seedling family stump

一种有性系苗,用某特定亲本的杂交种子培植并经数次优选,在离地面高约 50 cm 处锯杆,裸根树桩。

3.2

有性系袋育苗 polybag seedling family

一种有性系苗,用某特定亲本的杂交种子在营养袋中培植并经数次优选,一至数蓬叶全苗。

注:含其他橡胶树自根苗。

3.3

(裸根)芽接桩 bare root budded stump; budded stump

一种芽接苗,接芽成活的裸根树桩,接芽未萌动或已抽芽。

3.4

芽接桩袋装苗 budded budling

一种芽接苗,将芽接桩移植于营养袋中进一步培植成一至数蓬叶的全苗。

3.5

小苗芽接苗 green budling

一种芽接苗,用绿色芽接法培育的植株较小的一至数蓬叶的全苗。

3.6

籽苗芽接苗 mini-seedling budling

一种芽接苗,用真叶刚展开之前的籽苗作砧木芽接并培植成一至数蓬叶的全苗,茎干较细、叶蓬较小,砧穗茎干结合部平顺。

3.7

高截干 high stump budling

一种芽接苗或有性系苗,在离地面高约 2 m 处截干,茎干有一定粗度并全部木栓化,裸根树桩。

注:含橡胶树三合树苗。

3.8

主根长度 taproot length

从根颈至主根切口中间处的距离。

3.9

侧根长度 lateral root length

从侧根着生处至侧根切口的距离。

3.10

土柱 soil core

苗木根系着生的粘结成块的柱形土团。

3.11

愈合良好 well concrescence

愈伤组织全部覆盖芽接伤口(和其他外伤伤口)且其表面已木栓化。

3.12

苗龄 age of budling; age of seedling

从籽苗移栽时起至苗木出圃时止培育苗木的月数。

注:以月计,少于15 d的略去不计,15 d以上(含15 d)的计为一个月。

3.13

纯度 purity

被检样品中指定的橡胶树品系(种)的株数占被检样品总株数的百分数。

3.14

同一批苗木 a batch of budling; a batch of seedling

在同一苗圃,连续一段时间内出圃的橡胶树苗木。

注:连续一段时间的跨度因苗木种类而异,分别是:芽接桩为2 d;容器苗的为5 d;高截干的为1 d。

3.15

橡胶树育苗档案 rubber seedling or budling files

记录培育苗木的地点、时间、材料和方法的档案。橡胶树育苗档案格式见附录A。

4 质量要求

4.1 基本要求

4.1.1 实生砧

育苗种子应符合GB/T 17822.1—2009中第3章的要求。

生势旺盛,在育苗过程淘汰劣苗(弱苗、病苗、黄化苗、畸形苗)比例一般占实生砧苗总数的30%。

4.1.2 接穗品种

应采集于通过当地省级主管部门认证批准的出圃前经过严格纯化的增殖苗圃,芽条枝龄一年半生以内、粗细与砧木大小匹配,粗壮、无病害。

从国外或疫区引进的芽条应符合相关植物检疫规定。

4.1.3 有性系袋育苗

育苗种子应采自通过当地省级主管部门认证批准的橡胶树有性系种子园,并在育苗过程经过多次留优汰劣选择。

4.2 各类橡胶树苗木质量要求

4.2.1 芽接桩和有性系树桩

植株健壮,愈合良好,在出圃前10 d~30 d锯砧(杆)。芽接树桩在接芽上方约5 cm(带杆过冬苗)或约7 cm(其他时段苗木)处锯砧。锯口背向芽接位;有性系树桩在离地面高约30 cm处锯杆,锯口整

齐平滑；植株无从枝病，主根发达，无根病，无畸形（畸形指砧木主根盘卷）；侧根长约 2 cm（装袋用）或 5 cm～15 cm（大田定植用），起苗后及时修根，并用泥浆等浆根。

芽接桩和有性系树桩质量分级要求见表 1。

表 1 芽接桩和有性系树桩质量分级要求

苗木类别	级别	砧根部或树桩部				接穗或有性系树桩 末端抽芽长度/cm	纯度/ %
		主根长度/ cm	锯口处直径/ cm	苗龄/月	育苗种子来源		
芽接桩	1	40.0~45.0	≥2.5	≤20 ^a ≤25 ^b	砧木种子园	1.0~15.0	≥98.0
	2	40.0~45.0	1.8~2.5	≤22 ^a ≤27 ^b			
	3	35.0~45.0	≥1.8	≤22 ^a ≤27 ^b			
	2	40.0~45.0	≥2.5	≤20 ^a ≤25 ^b	采种区		
	3	35.0~45.0	≥1.8	≤22 ^a ≤27 ^b			
有性系 树桩	1	40.0~45.0	≥2.5	≤20 ^a	有性系种子园	1.0~15.0	≥98.0
	2	40.0~45.0	1.8~2.5	≤25 ^a			
	2	40.0~45.0	≥2.5	≤24 ^a			
	3	35.0~45.0	1.8~2.5	≤27 ^b			
注：以主根长度、锯口处直径、苗龄中三项中最低的级别定为该苗木级别；种子来源于其他胶园的、纯度小于98.0%的苗木均属等外苗木。							
^a 为一类型区秋播(8月~10月)育苗的苗龄。							
^b 为二、三类型区春播(3月~4月)育苗的苗龄。							

4.2.2 橡胶树容器苗

植株健壮，无病虫害；愈合良好，皮部和叶部无损伤；2 蓬叶或 2 蓬叶以上，顶蓬叶处稳定期至顶芽萌动期；容器完整，土柱不折断、不散。

橡胶树容器苗质量分级要求见表 2。

表 2 容器苗质量分级要求

苗木类别	级别	土 柱		砧木主根 (原)长度/cm	茎干直径 ^a / cm	苗龄/月	纯度/%	育苗种子来源
		直径/cm	长度/cm					
芽接桩 袋装苗	1	11.0～16.0	≥40.0	≥35.0	≥0.90	≤20	≥99.0	砧木种子园
	2	11.0～16.0	≥34.0	≥32.0	≥0.70	≤20		
	3	11.0～16.0	≥32.0	≥30.0	≥0.50	≤23		
	3	11.0～16.0	≥35.0	≥32.0	≥0.70	≤20		采种区

表 2 (续)

苗木类别	级别	土 柱		砧木主根 (原)长度/cm	茎干直径 ^a / cm	苗龄/月	纯度/%	育苗种子来源
		直径/cm	高度/cm					
小苗芽接苗	1	10.0~12.0	≥40.0	—	≥0.80	≤12	≥99.0	砧木种子园
	2	10.0~12.0	≥34.0	—	≥0.65	≤12		
	3	10.0~12.0	≥32.0	—	≥0.50	≤12		
	3	10.0~12.0	≥35.0	—	≥0.65	≤12		采种区
籽苗芽接苗	1	9.0~11.0	≥32.0	—	≥0.60	≤8	≥99.0	砧木种子园
	2	9.0~11.0	≥32.0	—	≥0.50	≤8		
	3	9.0~11.0	≥28.0	—	≥0.40	≤8		
	3	9.0~11.0	≥32.0	—	≥0.50	≤8		采种区
有性系 袋育苗	1	11.0~16.0	≥40.0	—	≥1.40	≤10	≥99.0	有性系种子园
	2	11.0~16.0	≥35.0	—	≥1.20	≤10		
	3	11.0~16.0	≥32.0	—	≥1.00	≤9		
注：以接穗或茎干直径和苗龄两项中最低的级别定为该苗木级别；种子来源于其他胶园的、纯度小于 99.0% 的、土柱松散的苗木均属等外苗木。								
^a 芽接苗指接合点上方 15 cm 高处接穗的直径，籽苗芽接苗指接合点上方 10 cm 处；有性系苗指离地 15 cm 高处茎干的直径。								

4.2.3 高截干

植株健壮，愈合良好，茎干笔直或基本笔直、木栓化，皮部无损伤；截干和主根断口整齐、无劈裂；根系发达，无根病，无畸形。

出圃前 20 d~60 d 在植株一侧挖土切断侧根和主根，回土；出圃前 15 d~20 d 在离地面高 220 cm~250 cm，叶蓬密节芽下方约 2 cm 茎干处锯杆；在茎干顶端的芽眼开始萌动时起苗，起苗后及时修根，留侧根长 15 cm~25 cm，用泥浆等浆整个根系。

高截干质量分级要求见表 3。

表 3 高截干质量分级要求

苗木类别	级别	砧或根部		茎干				苗龄/月
		种子来源	主根长度/cm	围径 ^a /cm	萌芽长度	高度/cm	纯度/%	
芽接高截干	1	砧木种子园	≥55	≥11.0	茎干顶端 叶芽露白点 至抽出长 10.0 cm	220~250	≥99.0	≤32
	2		≥50	9.0~10.9				≤32
	3		≥45	≥9.0				≤36
	2	采种区	≥55	≥11.0				≤32
	3		≥50	≥9.0				≤36
	3		≥50	≥9.0				≤36
有性系高截干	1	有性系种子园	≥55	≥11.0	≤24			
	2		≥50	9.0~10.9	≤24			
	3		≥45	≥9.0	≤28			

注：以主根长度、围径两项中最低的级别定为该苗木级别；种子来源于其他胶园的、干端芽未萌动的和纯度小于99.0%的苗木均属等外苗木。

^a 芽接苗离接合点100 cm处茎干的围径；有性系苗离地面高100 cm处茎干的围径。

5 检验方法

5.1 数量检验

苗木数量用感官检验。

有包装的苗木,检验样品每一包装的株数,苗木数量合格率按式(1)计算(运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苗木数量合格率=(样品实际株数/样品报检株数)×100%(1)

没有包装的苗木逐株验收。

苗木数量检验报告格式见附录 B。

5.2 质量检验

5.2.1 基本要求核定

种子和接穗来源根据育苗档案核定。

被检样品苗木的种子和接穗来源与其育苗档案记录一致,且符合 4.1 规定的为合格;否则不合格。

5.2.2 苗龄核定

苗木的苗龄根据育苗档案核定。

被检样品苗木的苗龄与其育苗档案记录一致,且符合 4.2.1~4.2.3 规定的苗龄的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5.2.3 纯度检验

不同品系(种)橡胶树的典型叶蓬、叶片和茎干等具有不同的形态特征。

核查育苗档案中芽条来源和芽接记录等,并将样品苗木逐株用肉眼观察,容器苗木主要观察叶片形态特征,高截干观察茎干形态特征,比照报检品系(种)审定时描述的相应组织器官的形态特征。

主要橡胶树无性系的形态参见附录 C。

纯度按式(2)计算(运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纯度=[样品中指定品系(种)苗木株数/样品苗木总株数]×100%(2)

芽接桩和有性系树桩的纯度只根据育苗档案核定:

——芽接桩的纯度与当次芽接时采集芽条的增殖苗圃的纯度相同。

——有性系树桩的纯度与育苗用的有性系种子的纯度相同。

注:典型叶蓬、叶片是指从接芽抽出的第三蓬或第三蓬以上的、向阳的正常叶蓬以及其正常叶片;典型茎干指生长在光照和抚管良好条件下,并已经木栓化,无损伤,有约 2 m 高以上的茎干。

5.2.4 苗木大小检测

苗木接穗或茎干直径用游标卡尺(精确到 0.1 mm,型号不限)测量。苗木围径、茎干高度、主根长度、侧根长度、土柱直径高度和萌芽长度用钢卷尺(精确到 0.1 cm,型号不限)测量。

将样品苗木逐株测量,记入附录 D 规定的记录表中,之后根据相应的分级质量要求初评。

苗木质量检验报告格式见附录 D。

5.2.5 苗木疫情检验

苗木疫情检验按相关植物检疫规定进行检验。

苗木的检疫对象和检疫报告单见附录 E。

6 抽样

同一批苗木,采用随机抽样方法采样。

当同一批苗木数量 1 000 株以下时,该批苗木的样品量按式(3)计算:

苗木的样品量(株)=总株数×10%(3)

当同一批苗木数量 1 000 株以上(含 1 000 株)时,该批苗木的样品量按式(4)计算:

$$\text{苗木的样品量(株)} = \text{总株数} \times 2\% + 80 \quad \dots\dots\dots(4)$$

运算过程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运算结果四舍五入取整数。

对有包装的苗木抽样时苗木数量按每包装单位的数量计算。

7 检验规则

7.1 基本要求

同一批苗木出圃时在苗圃地统一检测。

7.2 检验程序

按 5.2.1 规定核查,若不符合基本要求,终止检验工作;若符合基本要求,按 5.2.2 规定核查,若不符合基本规定,终止检验;若合格,按第 6 章规定抽样,按 5.1 规定检验苗木数量,然后按 5.2.3~5.2.4 规定逐条检验苗木质量。如果从疫区调出或从国外调入苗木,则在执行本条款前先执行 5.2.5 的规定。

7.3 判定规则和复检规则

无检疫性病虫害,完全符合 4.1 规定,芽接桩纯度 $\geq 98\%$,容器苗和高截干 $\geq 99\%$,其他要求达到最低指标以上的苗木,该批次苗木为合格苗木,否则为不合格苗木。

若对检验结果有争议,可加倍抽样,复检一次,复检结果为最终结果。

没有取得苗木质量合格证明书的橡胶树苗木不应作为生产性种植。

7.4 检测结果

经检测质量合格的由检测技术部门签发苗木质量合格证明书。苗木质量合格证明书格式见附录 F。

同一批苗木的苗木质量合格证明书一式三份。

8 包装、标志、贮存和运输

8.1 包装

芽接桩在起苗前应做好护芽工作。

若苗木在苗圃地附近种植,可散装搬运。

若苗木需作较长距离运输,芽接桩、有性系树桩宜作捆绑包装,每 10 株或 20 株一捆;不同品系(种)、不同一批苗木,分别包装;容器苗和高截干可不作包装。

8.2 标志

若供同一个地方种植使用的同一品系(种)的同一批苗木只附有若干个标签;若同时供不同地方种植使用的不同品系(种)的不同一批苗木,则应给每一个包装或每一个单株分别附上标签。

标签尺寸见附录 G。

8.3 贮存

苗木宜随起、随运、随种,不宜作长时间的存放。苗木在起苗后定植前应存放阴凉处,视天气情况适当喷水保湿。芽接桩和有性系树桩宜在起苗后 3 d 内(含 3 d,包括运输时间)定植,在规定时间内未种植完的苗木应立即假植(将苗木临时竖立排放在植沟内,壅土、淋水、遮荫);容器苗宜在起苗后 7 d 内(含运输时间)定植;高截干应在起苗后 2 d 内(含运输时间)定植。

8.4 运输

运输苗木的方法、工具不限,但力求缩短运输时间;运输过程应避免苗木遭曝晒、挤伤和风吹,其中容器苗还应避免土柱松散。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育苗档案格式

表 A.1~表 A.7 给出了橡胶树砧木种子来源及播种,实生砧苗生产技术,芽接生产技术,苗木出圃生产技术的记录表。

表 A.1 橡胶树砧木种子来源及播种记录表

生产单位名称：

生产单位负责人:

No.

[illegible]

生产单位名称:

生产单位负责人:

No.

[illegible]

表 A.3 橡胶树芽接生产技术记录表

生产单位名称:

生产单位负责人:

No.

[illegible]

表 A.7 橡胶树苗木出圃生产技术记录表(高截干)

生产单位名称:

生产单位负责人:

No.

[illegible]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数量检验报告

表 B.1 给出了橡胶树苗木数量检验报告单的格式。

表 B.1 橡胶树苗木数量检验报告单

No.

检 验 结 果	报检橡胶树苗木总数： 株								
	$\text{苗木数量合格率}(\%) = (\text{样品实际株数} / \text{样品报检株数}) \times 100\% =$ $\text{苗木实际数量}(\text{株}) = \text{报检苗木总数}(\text{株}) \times \text{苗木数量合格率}(\%) =$								
	检验单位(章)：		检验人(签名)：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检 验 记 录	苗木类型	样品号	样品报 检株数	样品实 际株数	苗木类型	样品号	样品报 检株数	样品实 际株数	
		合 计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主要橡胶树无性系的形态鉴定参考资料

表 C.1 给出了主要橡胶树无性系的形态鉴定参考资料。

表 C.1 主要橡胶树无性系的形态鉴定参考资料

品系	形 态			
	茎干	叶	胶乳	备注
RRIM600	表皮红褐色; 叶痕半圆形或心脏形,底部略呈钝三角形; 腋芽近叶痕; 托叶痕平至微上仰。	叶片:倒卵形;叶缘较平或具微波;两侧小叶叶基常外斜;叶面有光泽,网状脉显著;叶背蓝绿色,多粉光,三小叶分离。 大叶柄:叶枕小,短而较圆,有窝或浅沟;大叶柄细软,先端膨大较 PB86 显著。 小叶柄:长度中等,沟较深;小叶枕膨大约 1/2;三小叶柄微上仰。 蜜腺:突起或微突起;腺点常为 3 枚,排列整齐,腺点面平,有时微凸,周边明显。	白色	
PR107	干形苗壮,直; 叶痕马蹄形至大半圆形,周边突起; 托叶痕平;鳞片痕唇形; 刚抽生的嫩茎及叶枕呈紫红色。	叶片:长椭圆形至倒卵形;叶缘具较规则而显著的小波浪;叶端芒尖;叶面显著不平,光泽不强;部分叶片可上下翻转。 大叶柄:叶枕渐大而长,沟较长;大叶柄先端大部分较长。 小叶柄:长度中等,沟浅;小叶枕膨大约 2/3,紧缩区较明显;小叶柄略上仰至平伸。 蜜腺:微突起,有时突起;腺点常为 3 枚~4 枚,有时大小不一和排列不规则;腺点面微凹或平,周边明显。	黑色	胶乳排出时为乳白色,过片刻后胶乳表层呈黑色。
GT1	干形稍弯曲; 芽眼部位有木质瘤隆起; 叶痕心脏形至马蹄形,芽眼距叶痕较近; 托叶痕平。	叶片:较长的椭圆形或倒卵形,两端渐尖;叶面及叶缘均较平,有时可见大波浪;叶面常见光泽,叶色较深绿;三小叶常下倾;两侧小叶叶基常见内斜。 大叶柄:叶枕较顺大,上平下圆,常具浅窝;大叶柄较短,平伸。 小叶柄:长度中等或偏长,沟浅,先端平;小叶枕膨大约 2/3,紧缩区显著;三小叶柄先平伸,然后下倾,有时略呈弓形上仰。 蜜腺:平至微突起;腺点 2 枚~4 枚,常为 3 枚,较大,排列整齐,常呈品字形;腺点面较平,有周边。	白色	
热研 7-33-97	叶痕心脏形;托叶痕平;芽眼近叶腋。	叶片:倒卵形或倒卵状椭圆形;叶缘具小至中波浪,三小叶明显分离;两侧小叶主脉内侧叶面比外侧叶面窄,叶缘波浪内侧窄。 叶蓬:半球形或圆锥形,叶蓬较长。 大叶柄:较软;叶枕顺大,上方具浅沟。 小叶柄:长度中等,膨大约 1/2,紧缩区明显。 蜜腺:2 枚至多枚;突起(似 PR107),腺点大小不一,有时联生;点面周边明显。	白色	

表 C.1 (续)

品系	形 态			
	茎干	叶	胶乳	备注
大丰 95	叶痕马蹄形至三角形,托叶痕平;鳞片痕唇形;芽眼离开叶痕。叶痕下方有浅沟。	叶片:长椭圆形;叶缘有不规则的中波,叶面不平;主侧脉明显,黄绿色,叶端侧脉较密,角度大;叶面有光泽;三小叶分离。 叶蓬:大圆锥形,叶蓬长,蓬距特短。 大叶柄:粗壮,长,平伸;大叶枕紫红色,顺大,上方具宽沟。 小叶柄:较长而粗;角度较大;平伸,上方具浅沟。 蜜腺:大小中等,常见 3 枚~4 枚,点平面,周边突起。	白色	
云研 77-4	叶蓬大半球形或大弧形,较疏朗。	叶片:菱形;叶色青绿,光泽显著,叶缘有较规则波纹,主脉粗,侧脉细,三小叶平伸,角度大。 叶蓬:叶蓬大半球形或大弧形,较疏朗。 大叶柄:叶枕长而顺,上平有浅窝。大叶柄粗,硬而长,先端膨大短突,平伸。 小叶柄:小叶柄中等长,浅沟宽,膨大 1/2~1/3,紧缩区明显。 蜜腺:微突起,腺点 2 枚~4 枚,多联生,点面平或微突,周边厚。	白色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报告

表 D.1~表 D.6 给出了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报告及相关检验记录表的格式。

表 D.1 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记录表(芽接桩)

送检单位名称		苗木生产单位名称	样品株数	苗木品种	芽条来源地	砧木种子亲本		砧木种子来源地			苗龄/月					
						父本	母本									
送检人		苗木生产单位地址	—													
样株号	起苗日期	品种名称	包装情况	质量标志	砧木损伤	砧木畸形	芽接口愈合	新生树皮颜色	有否接芽及接芽损伤	接穗芽长/cm	病虫害种类	砧木锯口处直径/cm	主根长度/cm	主根断口情况	侧根均长/cm	浆根情况
小计																

检验人(签名):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No.

表 D.2 橡胶树质量检验记录表(容器苗)

[illegible]

表 D.3 橡胶树质量检验记录表(高截干)

檢驗人(簽名):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No.

[illegible]

表 D.6 橡胶树质量检验报告单(高截干)

No.

送检单位名称				砧木 种子 来源	种子来源地名称			
送检人					父本			
苗木送检日期		年 月 日			母本			
苗木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苗龄	籽苗移栽日期		年 月 日	
报检苗木总数		株			芽接日期		年 月 日	
苗木样品数量		株			起苗日期		年 月 日	
苗木样品量占报检 苗木总数的比例		%		接穗 品种	芽条来源地名称			
苗木生产单位名称					品种名称			
					指定品种纯度		%	
苗木生产单位地址				检出 病虫 害	主要虫害			
					主要病害			
检 验 结 果	砧木种子来源		检 验 意 见	苗木等级		株数	比例	
	品种名称			一级苗木			%	
	芽条来源			二级苗木			%	
	植株苗龄			三级苗木			%	
	截杆高度			等外苗木			%	
	截杆处直径							
	茎干顶端芽长							
	主根长							
	主根断口愈合							
	大侧根均长							
	浆根情况							
	检疫结果							
检验人(签名): _____ 检验单位(章): _____ 签证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注: 本报告根据育苗技术档案和苗木质量检验结果填写。								

附 录 E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检疫对象和检疫报告单

表 E.1 和表 E.2 给出了橡胶树苗木检疫对象和检疫报告单的格式。

表 E.1 橡胶树苗木检疫对象

作 物	检疫对象中文名称	检疫对象学名	备 注
橡胶树苗木	南美叶疫病	<i>Dothidella ulei</i> 或 <i>Mycrocylus ulei</i>	检查范围包括从疫区引入的其他植物、作物材料及其包装材料等
	白根病	<i>Fomes lignosus</i>	

表 E.2 橡胶树苗木检疫报告单

No.

检 疫 对 象	有否发现检疫对象	备 注
南美叶疫病 (<i>Dothidella ulei</i> 或 <i>Mycrocylus ulei</i>)		按照《植物检疫操作规程》进行检验
白根病 (<i>Fomes lignosus</i>)		
检验结果和处理意见：		
检验单位(盖章): 检验人(签名):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附 录 F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证书格式

表 F.1 给出了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证书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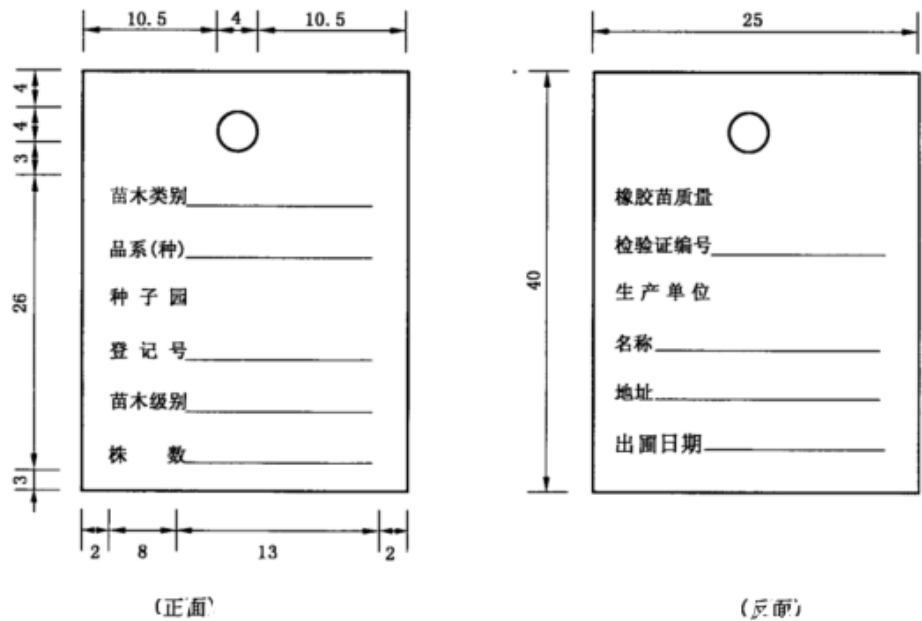
表 F.1 橡胶树苗木质量检验证书

No.

育苗单位名称			育苗单位地址			苗木类别		检验意见	
种子来源地名称			种子母本	种子父本	籽苗淘汰率/%				
芽条来源地名称			品系(种)	芽接日期	起苗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检疫结果	数量/株	纯度/%	苗龄/月	一级/%	二级/%	三级/%	等外/%		
检验单位(章): 检验人(签名):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签证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证书一式三份,育苗单位、购苗单位、检验单位各执一份。									

附录 G
(规范性附录)
橡胶树苗木标签尺寸

单位为毫米



注：标签的用材为厚度约 0.3 mm 的白色聚乙烯塑料薄片或牛皮纸；标签正反面均用黑色 5 号宋体字打印；标签项目内容用圆珠笔填写。

图 G.1 橡胶树苗木标签尺寸

参 考 文 献

- [1] 农垦部热带作物科学院,等. 橡胶无性系形态鉴定方法及其图谱[M]. 北京:科学出版社, 1965:42-203.
- [2] 广东省农垦总局,海南省农垦总局. 橡胶树良种选育与推广[M]. 广州:广东科技出版社, 1994:199-210.
- [3] 黄华孙. 中国橡胶树育种五十年[M]. 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05:116-135.
-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橡 胶 树 苗 木
GB/T 17822.2—200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2 字数 53 千字
2011年9月第一版 2011年9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43507 定价 30.00 元



GB/T 17822.2-2009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